晚报版部主办　电子信箱：llrbxqk@126.com
组版 孙健芳　责编 符宏伟　校对 王艳

改革重心转向产教融合，让学生多样化、多途径成长

拓宽职业教育成才通道

近日，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意见》）。

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负责人表示，《意见》是在系统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成就基础上，对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进一步深化，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、着力破解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突出矛盾和问题的重大改革。“重点解决三个问题：发展理念的问题，即如何看职业教育；发展路径的问题，即如何干职业教育；主体责任的问题，谁来干职业教育。”该负责人表示。

破除对职业教育的传统认知

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负责人表示，《意见》破除了“矮化”“窄化”职业教育的传统认知，直击改革实践中的难点痛点问题。

职业教育功能定位由“谋业”转向“人本”，更加注重服务人的全面发展。建立健全多形式衔接、多通道成长、可持续发展的梯度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，推动职普协调发展、相互融通，让不同禀赋和需要的学生能够多次选择、多样化成才，将对消解职普分流带来的教育焦虑有重大作用。

职业教育改革重心由“教育”转向“产教”，更加注重服务经济社会发展。产教融合是现代职业教育的基本特征，也是最大优势。《意见》直面产教融合中的堵点问题，提出了建设市域产教联合体和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的制度设计，将职业教育与行业进步、产业转型、区域发展捆绑在一起，充分发挥各自优势，创新良性互动机制，破解人才培养供给侧与产业需求侧匹配度不高等问题。

职业教育发展路径由“分类”转向“协同”，更加注重统筹“三教”协同创新。“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是两种不同的教育类型，具有同等重要地位，但二者不是平行更不是对立的。”该负责人说，《意见》在巩固职业教育类型特色、提升职业学校关键办学能力的基础上，进一步明确了职业教育类型定位，统筹职业教育、高等教育、继续教育协同创新，从“不同”走向“协同”，各种教育类型优势互补、交叉融合，都服从、服务于“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”这一共同目标。

提升职业学校关键办学能力

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负责人介绍，《意见》提出了新阶段职业教育改革的一系列重大举措，围绕职业教育自立自强，设计了五项重点工作。

提升职业学校关键办学能力。围绕现代制造业、现代服务业、现代农业的急需专业领域，组建一批国家级职业教育核心能力建设专家团队，打造一批核心课程、优质教材、教师团队、实践项目，遴选一批国家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、在线精品课程和虚拟仿真实训基地，做大做强职业教育智慧教育平台，扩大优质资源共享，服务全民终身学习和技能型社会建设。

加强“双师型”教师队伍建设。该负责人介绍，依托头部企业和高水平大学建设一批国家级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培养培训基地。推进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工作，指导各地制定省级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标准、实施办法。

建设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。启动高水平实践中心建设项目，通过政府搭台、多元参与、市场驱动，对地方政府、企业、学校实行差别化支持政策，分类建设一批集实践教学、社会培训、真实生产和技术服务功能为一体的公共实践中心、企业实践中心、学校实践中心。

拓展学生成长成才通道。建立符合职业教育办学规律和技能人才成长规律的考试招生制度，支持各省因地制宜制定职教高考方案，扩大应用型本科学校在职教高考中的招生规模；制定职业教育贯通培养指导意见，支持各省开展中职与高职（3+2）五年贯通、中职与职业本科或应用型本科（3+4）七年贯通、高职专科与职业本科或应用型本科（3+2）五年贯通培养。“职业教育不是‘终结教育’，也不是‘低层次教育’，而是特色鲜明的一种教育类型，接受职业教育的学生，既可以升学，也可以就业，还可以先就业再升学，最大程度拓宽学生多样化、多途径成长成才的通道。”该负责人表示。

创新国际交流与合作机制。持续办好世界职业技术教育发展大会和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，推动教随产出、产教同行，打造职业教育国际合作平台。

推出一批引领职业教育领域改革的国家级项目

《意见》以建立部省协同推进机制为核心，设计了央地互动、区域联动、政行企校协同的改革新机制，着力营造制度供给充分、条件保障有力、产教深度融合的新生态。

点上突破，支持有基础、有意愿的地方先行示范，打造样板。2023年初，选择10个左右省份，建立部省协同推进机制，“一省一案”编制落实方案，“一省一策”给予差异化支持，“一省一台账”逐项推动落实。

线上提升，围绕办学能力的关键条线，推出一批关键政策和重点项目。一方面，围绕上述“五项重点工作”，分别推出专项工程计划，推出一批引领职业教育领域改革的国家级项目，树立标杆、打造品牌。另一方面，针对股份制、混合所有制改革，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等地方“不敢碰”“不好讲”的难点，在国家层面出台政策，向社会传递信号、给地方提供支持，引导基层大胆试大胆闯。

国家发改委社会司负责人介绍，近年来，职业教育招生规模大幅增长，中职、高职学校每年为国家培养约1000万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。职业教育专业紧跟市场需求，不断调整结构，持续优化设置，全国职业学校共开设1300多个专业，基本覆盖国民经济各领域；不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，加快从具有3年以上企业工作经历的人员中公开招聘老师，“双师型”教师比例越来越高。

据介绍，目前，已认定了21个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，各地培育了4600多家产教融合型企业，一大批行业组织和行业协会积极参与产教融合工作，已经初步形成了城市为节点、行业为支点、企业为重点的产教融合推进机制。

（金正波）
据《人民日报》

三部门印发行动方案

加快推进养老和家政服务标准化

将分批部署一百五十个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

近日，市场监管总局（标准委）、民政部、商务部联合印发《养老和家政服务标准化专项行动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行动方案》），对近3年养老和家政服务标准化工作提出明确要求。《行动方案》提出，到2025年，养老和家政服务标准体系基本健全，标准化发展基础更加牢固，标准推广应用效果日益凸显。标准供给由政府主导向政府与市场并重转变，养老和家政服务标准体系结构不断优化，服务标准加速提档升级，出台100项养老和家政服务领域标准，形成服务标准多元供给格局。

养老和家政服务标准化专项行动是《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》提出的5个专项行动之一。《行动方案》围绕有效满足老年人多样化、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，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，提出到2025年养老和家政服务标准化工作的总体目标，以及4大方面、10项重点任务。在标准体系建设方面，《行动方案》提出优化养老和家政服务标准供给结构，厘清了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、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等标准化工作方向。在标准实施与监督方面，《行动方案》提出向消费者明示服务标准、完善标准实施信息反馈机制、分批部署150个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等任务。在标准化能力建设方面，《行动方案》提出推动将标准化知识纳入养老、家政从业人员技能培训，建立以标准为支撑、覆盖从业人员和服务机构的评价机制。在标准国际化方面，《行动方案》提出促进养老和家政服务领域国内国际标准衔接、强化国际标准化人才培养。

据市场监管总局相关负责人介绍，下一步，市场监管总局（标准委）将会同民政部、商务部进一步优化养老和家政服务标准体系，加速服务标准提档升级，以标准引领养老和家政服务业规范化、品质化、数字化、融合化发展，形成标准化与养老和家政行业联动发展新局面。

（欧阳洁）
据《人民日报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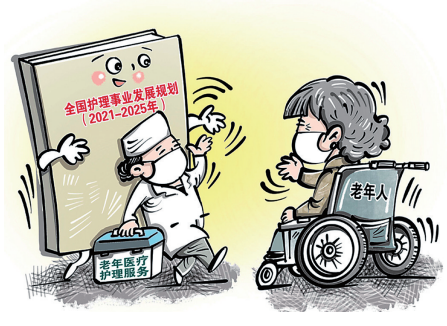

优化养老服务　新华社发　商海春　作

山西三孩生育政策来了

延长产假、住房倾斜、灵活休假……

近日，省委、省政府出台《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实施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，我省将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，满足群众多元化生育需求，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。

《方案》指出，我省将严格落实产假、护理假、育儿假、哺乳假等制度。符合政策规定生育子女的，女方在享受国家及本省规定产假的基础上，奖励延长产假60日，男方享受护理假15日。推动实行父母育儿假制度，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且子女不满3周岁的，夫妻双方所在单位分别给予每年不少于15日的育儿假，并可以分别每月发放不低于200元的婴幼儿保教费。对怀孕7个月以上、哺乳未满1周岁婴儿的女性，用人单位不得延长劳动时间或者安排夜班劳动。

进一步做好生育保险对参保女职工生育医疗费用、生育津贴待遇等的保障，做好城乡居民医保参保人生育医疗费用保障，减轻生育医疗费用负担。

建立住房倾斜保障政策。各级政府在配租公租房时，对符合当地住房保障条件且有未成年子女的家庭，应根据未成年子女数量在户型选择等方面给予适当照顾。对生育二孩和三孩家庭，公积金贷款额度可在本人可贷额度基础上给予一定幅度的上浮。

保障女性就业合法权益。督促用人单位落实相关休假制度，不得因女职工怀孕、生育、哺乳而降低其工资、予以辞退、与其解除劳动或者聘用合同。鼓励用人单位制定有利于职工平衡工作和家庭关系的措施，依法协商确定有利于照顾婴幼儿的灵活休假和弹性工作方式等。

（薛建英　刘青霞）
《山西晚报》